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內幕消息**

**建議分拆電氣風電並於上交所科創板上市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由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6 日建議分拆上海電氣風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電氣風電”）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科創板（“科創板”）上市之公告。電氣風電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在科創板上市的申請已經通過上交所科創板股票上市委員會審核。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關於同意上海電氣風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註冊的批復》（證監許可(2021)926 號），中國證監會同意了電氣風電在科創板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註冊申請。電氣風電將會根據中國證監會及上交所的相關規定及要求開展後續工作。

電氣風電於上交所上市的詳細內容可在上交所科創板股票發行上市審核網站（<http://kcb.sse.com.cn>）查閱。公司將根據相關事項進展情況，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與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鄭建華  
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黃甌先生、朱兆開先生及朱斌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珉芳女士及李安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習俊通博士、徐建新博士及劉運宏博士。

\* 僅供識別